

第三十九次会议逐字记录

DEC 11 1991

主席：姆罗杰维奇先生(波兰)

目 录

- 南极洲问题：一般性辩论，审议决议草案并采取行动(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1/46/PV.39
5 December 1991
CHINESE

上午10点25分开会。

议程项目66(续)

南极洲问题：一般性辩论，审议决议草案并采取行动

威斯纳默蒂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自大会开始讨论南极洲问题以来，在本委员会进行的辩论不仅说明了1961年《南极洲条约》所作的贡献，也表达了一系列国家对于条约的作用的保留意见。所以，来自不同区域的成员国都一致承认了条约的作用，特别在非军事化、非核化和促进科学研究方面等的作用。我们也更加充分地认识到南极洲环境及其生态系统的脆弱性和易受伤害，认识到它同全球性变化和人类活动之间的关系。秘书长提交的三分报告再一次使我们的注意力集中在其中一些方面，并且有助于进一步提高我们对于这个大陆荒原的理解和认识。

因此，我们高兴地注意到最近签署了《有关环境保护的南极洲条约议定书》。《议定书》禁止在50年内进行采矿、采油和所有其它形式的开采活动。同样重要的是，《议定书》还包括了有关保护野生生物、废料处理、限制采矿活动以及继续监测南极洲的规定，我们都知道南极洲覆盖了将近十分之一的世界表面。《议定书》中有一些漏洞，例如其中有规定允许签约国甚至在50年禁止期满以前可以退出《议定书》。尽管存在着《议定书》没有解决海洋和生物资源问题这样的事实，《议定书》仍然同1988年通过的《南极洲矿产资源活动条例公约》中的方法有着显著不同。所有这些都构成了对于这个星球的脆弱和有限性质的明确承认，尽管这种承认是受到了延误。

在联合国会员国中间引起的希望是协商缔约国将在《南极条约》三十周年期间——届时要求进行审查——消除该条约的内在缺陷和弱点，然而，这种希望只是给人以假象。因此，为建立一个具有广泛基础的构架以便在国际社会的参与下解决南极洲各个方面的问题所作的努力，受到挫折，少数国家继续把大多数国家排除在决策进程

之外,尽管事实是南极洲的各项活动将具有世界性的影响。各种会议基本上不让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参加。重要的信息仍然很贫乏。因此,缺少责任性。进行科学实验以符合缔约国地位条件的义务,阻碍了技术力量匮乏的国家。

因此,我们看到的令人无法接受的现象是通过维持一个有限制的、不平等的和歧视性的制度而使现状长期存在下去。此外,很多发展中国家仍然对使科学、环境和海洋活动置于联合国的多边的领导之下实际存在的僵局感到失望。我们既没有忘记越来越多的科学站在可能对环境造成可怕后果的情况下得以建立这一事实,也没有忘记对南极洲海洋与生物资源的要求越来越高,旅游者的人数越来越多,而这对其纯净质朴的环境形成新的威胁。

诸如一些代表团所指出的那样,象印度尼西亚这样的南太平洋和印度洋岛屿国家的生态系统,与南极洲的生态系统是不可分割的和密切相连的,并将受到其环境中难以预测的变化的深刻影响。因此,宣扬南极洲应仅听凭有限的几个国家的管理是没有根据的。

我国代表团认为,对南极洲的保护已成为一种共同和普遍的关注,再也不能继续成为一个挑选出的国家集团的专门特权。对于印度尼西亚以及实际上绝大多数会员国来说,应当认为普遍性的原则在南极洲范畴内也是具有意义的。我们对全球变化的理解依赖于一个地区建立长期基础上的连贯项目,会员国之间在有关南极洲的问题上的合作对此具有很大的依托。因此,我们同意一种广泛表达的观点,即以联合国主持下的经国际协调的项目取代各个国家的科学考察。

此外,鉴于环境问题影响到所有国家,应在定于明年在巴西举行的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主持下就一项全面的公约进行谈判。所需要的是一种公开、平等和责任性的框架,以便更方便地获得和更广泛地传播信息,扩大来自有关国家的科学家之间的合作,并在《南极条约》制度与联合国系统之间建立有机联系。这样一种做法将保证经过协调的科学研究、环境保护、野生价值以及使南极洲保持为促进繁荣的和平与合作区。

显然,应当在更广泛的各国集体责任的全球范畴内看待对南极洲的管理。对南极洲作为一个世界公园的概念的新的兴趣,使人们对这个大陆的未来产生了一些希望。国际社会负有保持其长期承诺的庄严义务,这种承诺就是保证在国际合作的基础上以符合全人类利益的方式管理地球上这个最后的恢宏领域。我们通过认识到各国关注的合理性并通过协调我们的行动,能够进一步促进该《条约》的共同目标。我们的最终目标是要保证南极洲永远成为在这一相互依存的世界中进行国际合作的渠道。

安贝伊-里加伯先生(肯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肯尼亚代表团在我们关于一般性裁军议程项目的辩论开始时已有机会祝贺你当选为本委员会的主席。然而,我愿就此机会特别感谢你和全体主席团成员一直以值得赞赏和模范的方式主持本委员会的工作。尽可放心,肯尼亚将对你的努力提供支持和全面合作,以使本委员会的工作圆满结束。

人们还记得,《南极条约》协商缔约国于1988年6月2日通过了《管理南极矿物资源活动公约》,尽管该《条约》签署国之外的更广泛的国际社会对此激烈反对。因此,当对《矿物公约》的批准和执行很快达到一种政治困境的时候,肯尼亚并不感到奇怪。在同一前提下,我们必须注意于1991年6月4日在马德里签署的赢得大量赞扬的《南极条约》的《环境保护议定书》,这一条约以其非普遍性和完全不平等性而闻名。

历史和全球现实的钟摆正迅速移向永久禁止在南极洲的采矿活动。象全球升温、臭氧层耗减以及南极洲未来这类全球环境问题,完全交织在一起,并达到如此国际化的程度,以至于很难掩藏在《南极条约》制度39个国家的会议桌下。

虽然我们欢迎《南极条约》的《有关环境保护的马德里议定书》,但必须懂得对禁止采矿的强大支持产生于世界范围的“绿色”情感的高涨。对于肯尼亚以及各地的所有环境保护主义者——如绿色和平运动以及其他非政府组织——来说,南极洲是一个活生生的纯洁的象征,一个值得我们加以全面保护的冰封雪冻的禁区,已成为

这个被污染的地球上相对免遭人类侵袭的唯一地区。

南极洲今天作为最后一处无限美貌和辽阔的完整无暇的旷野而吸引国际上的注意,它是对人类的发展与定居在其他地区造成的灾难性影响的扣人心弦和无声的见证。这个大陆赫然显现为进行重要的科学研究,以更好地了解全球各种环境及人类对它们的影响的实验室。它是一个需要得到全人类保护的全球维持生命系统。因此,在无任何歧视的情况下充分参与其管理是所有贫富国家的权利。

管理南极洲的制度——即赖以作出决定以管理南极洲的活动的手段以及成为这些决定基础的原则和要求——必须普遍化,以便使全人类参与和获利。实现这一目标的唯一方法,就是在联合国范畴内经过谈判通过和颁布一项新的条约。

南极洲的价值,特别是其位置和生态系统是整个国际社会极为关注的问题,对南极洲的管理依然掌握在有几个富国组成的排外的俱乐部手中,这的确是不公平的。对许多代表团来说,令人莫名其妙,的确自相矛盾的是,有人在联合国就军备和国际事务的透明度和应负的说明责任对我们进行训斥,也是在联合国有人就良好管理和西方民主理想与实践的问题对我们进行规劝,然而同时《南极条约》协商缔约国告诉我们不能要求联合国秘书长或他的代表参加其会议,联合国大多数会员国在管理人类共同遗产南极洲方面不能发挥任何作用。

《南极条约》有重大缺陷。该条约缺乏透明度以及应负的说明责任和普遍性。它具有歧视性和秘密性,以及为当今全球政治现实所不容并与之完全格格不入的特征。

目前将南极洲的命运——因而国际社会的命运——置于25个《南极条约》协商缔约国手中的排外和歧视性安排令人难以接受而且有悖于《联合国宪章》理想与原则。

正如早些时候所指出的,国际社会对南极洲环境恶化的危险以及可能对全球环境造成的有害影响很敏感而且日益意识到这种情况。鉴此,1990年8月在内罗毕举行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筹备委员会会议对我们将南极洲作为世界公园加以保护的呼吁赋予了新的内容和强大的推动力。这个问题完全包括在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

议工作小组的工作计划中,特别是关于以下议程项目:第一,保护大气、气候变化和臭氧层枯竭;第二,保护生物的多样性;第三,保护海洋和各类海,包括内部和半内部海以及沿海地区,保护、合理使用并发展海洋生物。我们真诚地认为在明年于巴西举行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框架内将采取这一制止南极洲环境恶化的积极做法。

尽管不能否认在南非有了一些积极的事态发展,然而肯尼亚坚持认为这些事态发展只是未来漫长进程的尝试性的开始。与此问题有关的是南非政府继续参加《南极条约》会议的问题。然而我强烈希望1992年这个时候南非的情况不会毫无变化,我在此仅引用纳尔逊·曼德拉先生的话,他说:

“曾经犯下种族隔离罪行这一事实将永远成为人类历史上洗刷不掉的污点。后人肯定要问我们在通过《世界人权宣言》之后成立这一制度是犯了什么样的错误。对所有有良心的人来说,我们所有人花这么长的时间才站起来说,‘够了’将永远是一种责备和挑战。”

普拉德汉先生(尼泊尔)(以英语发言):第一委员会自1985年以来一直未能就关于南极洲问题的决议草案达成一致意见。我国代表团对此表示遗憾。然而,我们继续和联合国大多数会员国一道共同努力就与此议程项目有关的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南极洲是具有全球重要意义的独一无二的自然区。它能够从根本上影响地球气候与大气的生命支持系统。因此,我们应当继续努力达成全球一致意见以永远保护该大陆,这是合乎逻辑的。

我国代表团不揣冒昧地认为在过去的几年中在本委员会所进行的辩论以及非政府组织所进行的努力都有助于提高国际社会对这一重要问题的认识。我们很高兴今年关于这一项目的辩论在很特殊和已经发生变化的情况下进行。我们欢迎《南极条约》缔约国最近在马德里签署关于环境保护的《南极条约》议定书。议定书规定50年禁止在该大陆进行采矿是保护南极洲免受人类活动灾难性影响的重要步骤。我国代表团在欢迎这一积极步骤的同时同意马来西亚代表于1991年10月18日星期一在本

委员会会议上的发言中所表达的关注。我们真诚地希望协商缔约国将采取步骤以尽早通过马德里议定书,从而确保尽早使其生效。我们认为该议定书内容全面。我们认为协商缔约国应当忠实地执行该议定书并且应当有监测机制。

我国代表团同意《南极条约》的目标,即为了全人类的利益,南极洲将永远继续只用于和平目的。我们欢迎该条约将在南极洲进行和平国际合作置于永久基础上的目标。该条约搁置南极洲主权问题,禁止在那里进行所有军事活动和核爆炸或处理放射废物,我们对此表示赞赏。这些条款使《南极条约》成为重要的裁军措施。

的确,《南极条约》系统体现了保护生物多样性和生物圈调理性质的一系列措施,而同时确保对该大陆进行科学研究。尽管有这些文书,人们依然对人类在南极洲活动的影响产生怀疑。在南极大陆开放采矿的前景只有使国际社会更关注这个问题。我们已经用文件证明了在南极大陆进行科学研究和旅游活动所造成的污染与环境影响,而且已经分发了有关资料。人们日益认识到南极洲上空臭氧层空洞的严重影响和必须保护地球气候不发生剧烈和难以预测的变化,这要求人类采取一致行动。

南极洲是就环境进行的全球辩论的核心。人们现在普遍认识到其脆弱的生态系统。鉴于这些因素,我国代表团认为只限于协商缔约国采取的措施不能完全解决对在南极洲或其附近进行活动所引起变化的担忧。我们认为通过一个以与联合国进行合作为基础的普遍机制解决全球关注的问题是合乎逻辑的。当联合国被要求发挥符合其《宪章》条款的作用时,很难理解将其排除在《南极条约》体系的工作之外。

我国代表团谨对秘书长提出的报告向他表示感谢,这些报告载于文件A/46/512、A/46/583和A/46/590。有关南极洲环境状况及其对全球系统的影响的报告突出了一些严重的问题。我们认为,鉴于联合国资源有限,成立一个由联合国发起的研究站是一项令人望而生畏的工作。但是,联合国发挥积极的作用是十分需要的,以确保在人类的共同遗产南极洲进行的所有活动能够符合全人类的根本利益。

基于这些考虑,我国代表团再次加入作为这一议程项目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侯赛因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 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 辽阔和独特的南极大陆具有特殊的重要性, 这特别是因为南极大陆对于国际和平与安全所具有的意义及其对地球气候和环境的影响, 并因为全世界的科学界十分关心其原始的生态和高度专业化的生态系统。

国际社会认识到了南极洲对全球环境和意义的重大的影响, 各国也越来越关注南极洲环境恶化的潜在威胁及其对全球环境所造成的不利影响。巴基斯坦致力于保护和维持南极洲脆弱的环境及其相关的生态系统。

我们多次表示, 我们反对对南极洲的矿物资源进行不择手段和草率的开发。因此, 巴基斯坦对南极条约国最近在马德里达成的环境保护议定书感到鼓舞, 该议定书除其它措施外, 禁止在今后50年内在南极及其周围进行勘探和采矿。我们期望并诚挚的希望, 在适当时候能够永久禁止在南极洲进行矿物的勘测、勘探和开发。

许多环境主义者和科学家认为, 南极洲应该得到保护, 使其成为最后一个没有受到人类活动改变的大陆。国际社会呼吁宣布南极洲为自然保护地或世界公园, 一些缔约国对这一呼吁表示了支持。巴基斯坦认为, 南极洲是人类共同遗产。南极洲的保护和维护是整个国际社会的共同责任。因此, 任何保护南极洲的制度必须得到国际社会的支持, 这样这种制度才能完全有效。在这方面, 联合国提供了恰当的论坛。

1959年, 少数国家签署了《南极条约》。《条约》的意义在于进一步促进《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宗旨。虽然《条约》本身具有不平等和歧视的性质。但是, 《条约》还是为指导在南极洲的活动提供了法律基础。但是, 《条约》仍然是不平等的, 加入《条约》并不使加入国有权参与决策, 决策仍然是南极条约协商国的唯一特权。缔约国多次提到, 《条约》发挥了出色的作用。的确《条约》暂时搁置了某些国家对南极洲的领土要求, 迄今为止也保证了该大陆仅仅用于和平目的。所有这些都是积极的因素。但是, 我们并不能因此得出这样的结论, 即一项经过普遍谈判达成、得到普遍遵守、平等和非歧视性的条约不会证明更有效力。

巴基斯坦的科学界对南极洲的和平研究有着很大的兴趣。今年早些时候,巴基斯坦圆满地完成了科学探险活动,并建立了真纳南极研究站。这一探险活动具有完全的和平和科学的性质,并按照最高的环境和生态标准进行了研究。在南极洲的科学研究中,巴基斯坦对下列方面表示了兴趣:南极海洋的生态、冰层的动态、气象条件的监测、冰层、空间和海洋中的微量物质的发现及其对环境的影响和真纳站周围地区的地质和地球物理的测绘。

对于巴基斯坦这样的发展中国家,组织和成功的管理这样一项探险活动是一个具有挑战性的工作。除了直接获得的科学利益之外,探险行动的成功必将进一步促进科学研究事业。

在我们成功的进行了第一次对南极洲的科学探险活动中,我们得到了一些也是南极条约体系缔约国的友好国家的十分宝贵的援助,我们对此表示深切的感谢。我们希望巴基斯坦的科学界能够在其今后在南极洲的科学研究工作方面继续得到这种援助和合作。

最后,我要重申巴基斯坦仍然深深的致力于保护维护南极洲脆弱的环境和与其相关的生态系统。在这方面,我们将支持所有旨在永久禁止在南极大陆勘探矿物资源的努力。

卡比尔先生(孟加拉)(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借此机会代表我国代表团表示,我们完全信任你会继续能干地领导我们委员会的审议工作。

我们认为,南极洲问题对本委员会的审议具有重大的意义。南极洲也许遥远、无人居住,但是它对全球环境和生态系统具有重大的意义。维护和保护我们的环境是至关重要的。我们各国今天都对此深表关注。南极洲对国际社会的意义不仅在于环境方面,也在于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世界经济方面。南极大陆是世界上最后一块余留的荒原,它脆弱而易受伤害。国际社会对南极洲的认识正在提高,对其兴趣越来越大,这的确是令人欢迎的。

众所周知,南极洲在全球的气候系统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它作为地球的一个

“冰箱”影响着全球的气流和洋流。南极洲的冰层及其降温过程对我们地球上大片地区的气候和气象有着深刻的影响。我们有充分的理由认识到对矿物进行不加约束的开发将会导致冰层的融化和因而使海平面的升高。如果南极洲冰层都融化的话，所溶化的水将使世界海平面升高60米。这将给孟加拉和其他地势低国家造成灾难性的后果。

这并不是我们关心南极洲的唯一原因。我们认为应继续永远只为和平目的利用南极洲，南极洲不应成为国际不和的场所。在这方面，我们对1991年10月3日《南极条约》缔约国在马德里签署《环境保护议定书》表示欢迎。除其他事项外，该议定书禁止在今后50年内在南极洲和南极洲附近进行勘探和采矿。然而，我们感到遗憾的是，《马德里议定书》没有考虑到国际社会关于永远禁止在南极洲进行勘探和采矿的呼吁。

最近在南极洲上空发现了所谓的臭氧洞，这引起了我们所有人的严重关切。各种研究得出结论，南极洲的环境同全球的生态系统之间有着相互联系。因此，国际社会必须商定一项关于保护和维持南极洲环境以及依赖于它的和与它有联系的生态系统的全面协议。

《南极洲条约》的作者曾设想“一项确保只为和平目的利用南极洲的条约以及在南极洲继续存在国际和谐将促进《联合国宪章》所载的宗旨和原则”。

不幸的是，这种和谐尚未实现。尽管许多大会决议发出呼吁，联合国秘书长或他的代表从未被邀请参加《南极洲条约》协商国的会议。

尽管有人提出相反的说法，《条约》本身并不被视为是开放性的。财政资源不足以及缺乏必要的技术知识使大多数国家不能成为协商国。协商国和非协商国之间的等级差别造成了明显的级别区分，这有损于不排斥概念。经常有人争辩说，《条约》至今行使有效。然而人们有理由担心它含有不和的萌芽，在某个时刻可能导致冲突。

南极洲与我们所有人都有关。因此有关南极洲的任何决策都应有国际社会的全

体参与,这是很自然的。为保护和维持南极洲环境而建立的任何制度都必须在所有国家都参加的情况下对其进行协商。

我国代表团希望,管理和处理南极洲事务应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有利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并为全人类的利益促进国际合作。

南极洲提供了进行科学研究的独特机会,这可以有助于理解其他地方的一些问题。所有这些活动不应只限于和平科学调查,而且应该在共同商定的范围内并在严格的环境保障措施下进行。

我们认为,联合国秘书长以及所有会员国的积极参与可促进这些目标。联合国具有普遍性,应在这些问题上发挥关键作用。它可在科学研究方面促进协调一致的国际合作,包括组织视察和观察访问,以确保在南极洲没有进行有害的活动。

鉴于南极洲对全人类至关重要,应该以普遍协商一致方式将南极洲变成自然保护区。它是与我们所有人都有关系的遗产。让我们同意为了地球的生态系统和环境共同努力帮助保护和维持南极洲脆弱的环境。我们呼吁《南极洲条约》协商国对国际社会要求进行合作的呼吁作出反应,并同联合国系统建立关系。在这方面,可在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上进行一次有意义的对话。南极洲与世界其他地方毕竟有一种母子联系。关于全球环境的任何讨论,如果不提南极洲将是不完全的。

巴塔西先生(阿曼)(以阿拉伯语发言):每当提到南极洲,我们就想到大地、海洋和大气层环境遭到的破坏。这种联想绝不是纯粹出于偶然,而是因为几十年的研究和探讨使专门从事环境研究的分析家和科学家得出了人类在促进科学研究的借口下对南极洲环境造成破坏和污染这一极其重要的结论。这个大陆的海洋和陆地都因此受到了深远的破坏。

我们十分清楚地知道人这种破坏年复一年的恶化的严重性。我们知道这种破坏对该大陆的所有动物、鸟类和鱼类造成的影响。我们再补充一点,即臭氧层损耗,这个问题年复一年地日益严重,以至现在已使人类受到另一种灾难的威胁,即全球温度不断升高。

当然,在南极洲大陆进行勘察和研究的主要影响之一是污染地球大气层的氧气。这导致消灭了构成全人类珍贵资源和宝贵遗产的数百万生物。必须用现有的一切办法保护这种遗产。这并不意味着研究和勘测没有任何科学价值,或者不利于科学进步。是所有进行这项研究的国家所采取的方式和方法引起了问题。如果所有国家在处理该大陆的资源时都采取了一切必要的预防措施和一切必需的安全措施,那么现在就不会出现那些稀有而宝贵的财富遭到大规模破坏的现象。

我要回到臭氧层的问题,因为很清楚,过去几十年来在南极洲上空观察到的高温层急剧减少的情况是人类对南极洲环境影响的突出证据。实际上,1987、1989和1990年的观测发现臭氧的减少在10月份达到1956-1978年平均数的50%,并在局部地区的15-20公里的高度达到95%。臭氧的减少在1990年是可观的并延续到那一年的12月初。

科学和有关的支助活动是人类活动对南极洲环境造成直接影响的主要原因。这种具有各种方面的影响可以是由下列原因造成的:(a) 故意的,例如建筑活动、为科学研究搜集标本等等;(b) 伴随的,例如研究站的食物垃圾导致食腐鸟类数目的增加;和(c) 事故性的,例如油箱的破裂。

因此,南极洲科学活动的这种潜在影响开列起来可以包括下列几种:

- (a) 建筑活动或其他活动导致的栖息地的破坏或改变;
- (b) 生物群、化石、文物等等的毁坏、迁移或改变;
- (c) 生物群生命率的改变,对繁殖和成长的干扰;
- (d) 生物群分布的改变;
- (e) 外来生物群的引入;
- (f) 杀虫剂、营养物、放射性核素、惰性物质、电磁辐射和噪音的污染。

看来实际发生或潜在的事故,特别是石油的溢出,引起了对南极洲的特别关注,因为它们可以对全球环境和世界食物链造成严重后果。1989年,一个空军基地上的事故造成了大约5万加伦石油的溢出。石油和润滑油的溢出毁灭和伤害南极洲所有

的脆弱的海洋生物群,例如磷虾。

我国代表团欢迎《南极条约》协商国于1991年10月3日签署《关于南极洲环境保护问题的附加议定书》。我们呼吁所有国家尊重整个议定书及其所有条款,限制南极洲环境的迅速退化。这项议定书必须付诸实施,决不能成为一纸空文。我们尽管对该议定书感到满意,但仍注意到它有某些疏漏之处。

第一,马德里议定书没有有效地保证保护南极洲脆弱的的环境以及海洋环境。第二,该议定书没有规定让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和机关,如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在保护该大陆的环境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第三,该议定书所设想的环境保护委员会没有任何权力来针对任何从事可能损害南极洲环境的国家作出威慑性姿态。这个问题实际上是留给《南极洲条约》每个协商国自行处理。鉴于这块大陆是人类的共同财富,它不应为少数国家所独占。因此我们赞成由联合国进行全面监督和干预,因为联合国是唯一在为这一代人,也为后代保存和保护这一笔遗产方面享有全世界信任的组织。我们因此请《南极洲条约》各协商国同联合国秘书长进行真诚的合作,并向他通报在执行关于环境保护的《附加议定书》方面所取得的所有进展。我们请它们也向秘书长提供关于在研究方面采取安全措施的详细资料。应该有充分和经常提供的资料,以使联合国及其下属机构可以随时了解在该大陆上发生的所有事情的消极和积极后果。

在这一方面,我们敦促各协商国邀请秘书长参加它们的会议。我们还请它们向秘书长提交它们所有的会议文件,以便使它们提供所要求的关于其在该大陆上活动的透明度。

我们欢迎并支持南极洲应成为界公园的想法,因为这在使该大陆避免伴随着有害后果的军事技术竞赛方面产生积极影响。在有,它将巩固数十年来受到不恰当的行动的威胁的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概念,我们要看到南极洲的环境得到永久的保护,因为它是人类的文化遗产。

最后,我愿表示世界各国都应该为保护这个大陆上的所有东西和管理在那里的

所有人类的活动而肩负起他们的责任和道义上的义务,世界各国协调一致的努力可以结束对南极洲的破坏。具体的、严格的和强制性的措施和技术是必要的。通过联合国、国际社会以这些措施和技术将了解通常不是,适当地重视他们在这个大陆上所作所为的缔约国的所有行动。这样我们便可以采取确切的措施,限制不恰当和不公平地开采大陆财富。

埃尔南德斯·巴萨维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自大会上届会议结束以来发生了一些有关南极洲的重要事件。由于其对保护全球环境的影响,我国非常注意地注视着这些事件。

1991年10月南极洲条约缔约国通过的《马德里议定书》将该大陆指定为用于和平和科学的自然保护地。墨西哥代表团当然欢迎条约缔约国保护和保持南极洲环境的努力。通过《马德里议定书》和五十年暂停矿物一采是非常积极的步骤,这些步骤肯定将对缩小缔约国在这个问题多年来存在的分歧作出关键贡献。

但是,我们指出最近的成就含蓄地一个矛盾,因为《条约》对整个人类的参与来说实际上仍然是关闭的。这种情况引起了一些我们认为是根本性的问题:当主新的所谓的法律地位事实上只是用于不到国际社会的四分之一时,怎么能说应该本着人类的利益将南极洲保持为一个自然保护地?如果我们在尊重各国法律平等原则的基础是不管多么逐渐地促进有效和真正的普遍参与,如果我们要使各国容易满足参与的要求,这对保护南极洲环境的目标会造成什么损害呢?如果有关保护和维持和平的主要的世界组织被排除在外,将南极洲用于和平目的的建议怎么能够可行呢?

在开始出现的新环境下,墨西哥希望将能够对所有这些问题作出建议性的反映。我国对开始积极参与南极洲的科学和生态工作并对其作出贡献尤其感兴趣。鉴此,我国政府的有关部门正在进行评价这些问题的进程。《马德里议定书》的通过是使我们感到鼓舞的一个积极的迹象。如果我们加上《条约》缔约国方面灵活性和开放的新迹象,我们将看到1959年建立的体系更有吸引力。它将不仅使我国而且也使其它许多国家更容易充分参加这个体系。

富恩特斯·伊瓦涅斯先生(玻利维亚)(以西班牙主发言): 议程项目66引起了我们的兴趣, 并促使我们参加用未来的南极洲的辩论。这与我们所生活的整个世界的未来的未来有关。但是, 在开始谈这个题目之前, 我愿表示我国代表团秘书长就南极洲问题提出三份报告。向秘书长的所有报告一样, 它们是和完整的。

1959年12月1日在华盛顿签署了《南极洲条约》的缔约国完全自愿地承担了一项特殊责任, 因为他们就根据国际法的演变方向应被认为是人类共同遗产的一份财产造成了一项范围有限的法律文献。缔约国宣布的是可以成立的。如其序言部分所表明的那样《条约》的目的是确保南极洲永久地继续完全用于和平目的并且不会成为国际不和的场所或对象——接近于完全符合科学利益和全人类进步的愿望。

这项建议需要调查和研究这个遥远和冰天雪地的地方, 使其成为我们生活的这个地球上另一个大陆地区。我们觉得可曾经是——而且仍然是——一个值得赞扬的倡议, 即使这只是对科学事实的一个简单陈述, 而缔约国宣布50年的暂停和反对为工业目的以任何形式勘探或开发南极洲仍然是值得赞扬的

国际社会理解该倡议是防止南极洲领土遭到我们居住的地球多年来受到的诸多毁坏, 当然了, 最近发现的领土被考虑自己的经济实力、技术资源和军事能力的大国分割的时代已经过去很久了。

在签署《南极洲条约》时, 从开始便成为捍卫我们的组织所代表的整体利益的一个步骤, 这再自然不过而且合乎逻辑。虽然如此, 十二个缔约国在华盛顿签署的主文献的规定在一定程度上发生了变化。他们似乎发生演变, 有选择地将《条约》自己的缔约国区别为有决策权的协商缔约国和晚于十二个原始签署国加入的其它成员国。但是, 当然了, 这是一个完全属于《条约》缔约国的职权范围的问题。

最令人关注的问题是宣布关于结束禁止在南极洲进行工业目的的勘探和开发的磋商。同大多数代表团一样, 我国代表团对此表示担心, 特别是鉴于秘书长在他的“南极洲环境状况及其对全球系统的影响”的报告结束语中所作的评论:

“此外, 关于可能对南极洲矿产资源进行开采及其最后对环境的有害影响

的推测已成为主要讨论和关心的来源。”(A/46/590,第45段)

秘书长接着说,这个问题在南极洲条约体系的范围内和其他国际论坛内已作了讨论。我希望所建议的东西不要仓促和不加思索地付诸实施。

我国代表团认为如解除禁令这样影响深远的改变是不合适的,而且为了最有效和积极地遵循南极条约的宗旨,应使得该条约符合国际新秩序的准则及其基本的民主原则。这种更新之所以必要是由于以下一些原因。首先,在一个争取实现正义和公平的世界上——就是为了确保国际社会的每一个成员获得他人对其权利的绝对尊重并同时承担起自己的责任——保持专有的特权并不是明智的作法,因为这样得不到最充分的支持而且也不是为了大家的共同利益。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为我们证明了这种新的现实。海洋法公约的基础、准则和纪录都是协商一致通过的。现在这种普遍参加变得更加必要了,因为自从1959年南极条约制订以来国际社会成员的数量已经是原来的三倍。当初仍然处在殖民政权之下不可能充分参与或者行使它们今天享有的权利的许多国家人民已加入了国际社会。

在这次辩论期间的一些雄辩的发言以有力的证据告诉我们,尽管在南极建立了许多科学研究站,南极洲的环境没有得到必要的保护,而且人们怀疑那些研究站的不断增加对南极洲造成的损害要大于好处。另一个值得我们注意的问题是,有人严肃地指出那里的生态系统已经大大恶化,这不仅是因为某些种类动物令人吃惊地减少,而且因为环境受到污染以及臭氧层的破坏,这种损害被认为是对我们地球上的居住环境中的生态平衡的严重威胁。

我们怀着极大的兴趣注意到明年将在里约热内卢举行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鉴于我们正在讨论这一关注的问题,这次会议在时间上是一个令人高兴的偶合。让我们希望会议能够提出一些观点,指出南极条约的排外性,并希望条约体系的原来概念能够通过条约主要缔约方和整个国际社会的政治意愿发展成一个新的体系,并在联合国的主持之下在南极洲行使现在所不存在的权威和管制。

这样就将使得这一从原则上讲是值得称赞的,但还需要进一步扩大和共同努力

的倡议规范化。然后,凭借本组织业已成熟的优势,我们可以把这个好的建议变为现实,在南极洲建立一个科学站来监测影响这个生态保护区的一切东西。这里也许是人类所拥有的最后一块用来调节大气层的地方,他可以使我们呼吸新鲜空气并健康地生活。

在结束以前,我想对那些的确或可能想在南极的冰帽之下寻求繁荣的新来源的人作一次最后的呼吁:想一想我们星球的迅速恶化;想一想如果由于我们自己的错误我们的星球变成了月球上的景象,受主宰真空的无情阳光的烘烤,或者变成了一块漆黑的孤洲,那我们这个奇妙的世界将成了什么样子--那将说明多少世纪以来人类的漫不经心和对于造物主的创造忘恩负义。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完了今天上午会议发言名单上的最后一位发言的人发言。

我现在宣布会议暂停至中午12点,那时我们将就决议草案A/C.1/46/L.50、L.51进行表决。

上午11点40分会议暂停,下午12点10分复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对决议草案A/C.1/46/L.50采取行动。

我请马来西亚代表发言,他将介绍决议草案A/C.1/46/L.50。

雷德蒙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我谨介绍关于南极洲问题的决议草案A/C.1/46/L.50。该决议草案系由安提瓜和巴布达、孟加拉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加纳、印度尼西亚、肯尼亚、莱索托、尼泊尔、尼日利亚、阿曼、菲律宾、塞内加尔、斯里兰卡、苏丹、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也门、津巴布韦和我国马来西亚共同提出的。

在该项决议草案中,大会将忆及以前有关南极洲问题的各项决议,以及在第九届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伊斯兰会议组织外交部长会议和最近在哈拉雷召开的英联邦政府首脑会议等其他国际会议上对这一问题的各种表述和作出的各项决定。

在这方面,根据今年的这项决议草案,大会将对尽管大会通过多项决议秘书长或其代表仍未被邀请参加《南极条约》磋商国会议表示遗憾,并再次敦促各磋商国邀请秘书长或其代表参加他们今后的会议。

大会还将重申,要求《南极条约》磋商国把涵盖南极各方面的资料 and 文件交存联合国秘书长,并要求秘书长在第四十七届会议上向大会提交一份评估报告。

在这项决议草案中,大会将重申,根据以前各项决议,联合国有权成为南极洲资料的保存机构,并重申此项要求。这是为了强调国际社会对《南极条约》磋商国工作需要透明度的关切。这种透明度对确保国际社会在保障南极洲环境方面的利益和确保不作出任何可能严重破坏环境并可能对我们生态系统产生重大和不可逆转影响的事情至关重要。

同以前各项决议一样,大会将在今年的决议草案中再次要求国际社会充分参议定一项协议,以便保护和维持南极洲环境及其有关和附属生态系统。大会将对最近在马德里签署《议定书》表示欢迎,并将对把国际社会排除在这一进程之外表示遗憾。大会将对缺乏遵守《议定书》各项规定的监测和执行机制以及该《议定书》没有考虑国际社会关于永远禁止在南极勘探和采矿的要求表示关切。关于这一点,大会还将对南极洲的环境恶化表示关切,并对承认应该把南极洲作为一个自然保护区或世界公园而保持其独特状态不受破坏表示欢迎。

国际社会还需要得到保证的是,在南极洲从事的各种活动完全用于和平和科学研究目的,并不危及国际安全。大会还将重申南极洲不应造成国际纠纷的原则。这一点已载入第10段。

在这项决议草案中,大会还将注意到分别载于文件A/46/512、A/46/583和A/46/590的三份秘书长报告。尽管建立由联合国资助的工作站的意见可能花费太大,目前不能考虑,但根据这项决议草案,大会将同意继续审议这一事项,同时仍相信有必要减少南极研究站的数量并应鼓励扩大国际合作,由联合国建站将体现这种合作。

鉴于秘书长关于南极洲环境状况的报告披露了一些有关环境的严重问题,大会

在这项决议草案中将要求秘书长监测南极洲环境状况并收集有关情报,并向大会提交一份年度报告。

大会还将重申,有必要促进公众对南极洲、对世界生态系统重要性的公众认识,大会还将要求秘书长探索通过新闻部向公众提供有关南极洲材料的可能性。这是为了确保正确和广泛地传播南极洲对世界生态系统确实具有重大意义的情报。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发言,他将介绍决议草案A/C.1/46/L.51。

穆拉穆拉夫人(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谨介绍加蓬代表团代表非洲国家集团提交的关于南极洲问题的决议草案A/C.1/46/L.51。

这项决议草案十分明确,其内容来自大会去年和前几年就这个问题通过的各项决议。但尽管如此,在起草今年的这项决议草案过程中,提案国考虑到最近南非的事态发展和各国代表团表示的关切。

在序言部分,大会除了回顾几次会议就这个问题通过的所有有关决议和其他文件外,将再次遗憾地注意到,南非种族隔离少数人政权虽然已被暂停参加联合国大会,但它仍继续参加《南极条约》磋商国会议。

在执行部分,大会将关切地注意到南非种族隔离政权继续参加《南极洲条约》协商缔约国会议,并再次呼吁各缔约国排除该种族隔离少数政权参加其会议,直至这种令人唾弃的种族隔离制度和做法在南非完全消除为止。

另外,大会将请秘书长在其第四十七届会议上提交一项报告,报告中将考虑第2段中所表示的对南非种族隔离少数政权继续参加协商缔约国会议的关注。

最后,非洲国家集团谨向委员会表示推荐决议草案A/C.1/46/L.51,并表示希望草案能够以压倒多数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德国代表发言,他希望在表决前发言解释其投票立场。

弗尔高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南极洲条约》的缔约国,在表决前表示,我们深感遗憾的是,关于南极洲问题的协商一致意见自1985年以来第7次表明

难以实现。

缔约国认为,协商一致意见是在大会处理南极洲问题的唯一合理基础。这一观点的基础是充分尊重《南极洲条约》的完整地位,这一条约30年来联合了在南极洲积极活动的各国,是和平利用南极洲的一项极为成功的协议。因此,使缔约国失望的是,决议草案A/C.1/46/L.50的赞同者不承认这些成就,而再一次无法达成协商一致意见。

缔约国特别不满意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11段以及执行部分第6段中对《南极洲条约》的环境保护议定书的曲解。使它们同样遗憾的是,这些曲解以及其他一些不可接受的曲解还在这次辩论的一些发言中提出了。

为了强调其看法,即南极洲问题只应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来处理,多数的缔约国将不参加对决议草案A/C.1/46/L.50的表决。它们对决议草案A/C.1/46/L.51的反应并不影响其对于《南极洲条约》的完整性的立场。

我谨在此要求就两项决议草案进行唱名表决,而会议的记录要明确地反映决定不参加表决的国家的意见。

主席(以英语发言):记录将表明宣布不准备参加表决的各代表团的名单。

我们现在开始就决议草案A/C.1/46/L.50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凯拉蒂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46/L.50有二十个提案国,由马来西亚代表于1991年10月20在第一委员会的第三十九次会议上介绍。

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如下:安提瓜和巴布达、孟加拉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加纳、印度尼西亚、肯尼亚、莱索托、马来西亚、尼泊尔、尼日利亚、阿曼、菲律宾、塞内加尔、斯里兰卡、苏丹、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也门和津巴布韦。

有关题为“南极问题”的决议草案,我想代表秘书长作如下发言:

根据决议草案第2段的条款,大会将要求秘书长就南极环境状况在现有人力物力

的范围内进行监测和搜集信息,并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

根据决议草案第4段的条款,大会再次呼吁南极条约协商国向秘书长提供涉及南极所有方面的信息和文件,并要求秘书长在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上向大会提交有关他对信息和文件的评价的报告。

根据决议草案第8段的条款,大会将重申必须促进公众对于南极对生态系统的重要性的认识,并要求秘书长探索通过新闻部提供有关南极的材料的可能性。

秘书长将把这些任务交给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部,达成的谅解是现有数据和材料将用于有关南极环境状况的报告。新闻部将继续在其正常的活动方案范围内提供公共信息资料。在履行这些任务时,秘书长将要求获得和核对会员国、特别机构和有关联合国计划以及其他有关国际组织提供的信息。

在拟议中的1992--1993年方案预算中,根据第3节--“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4节A(ii),“为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服务”,为大会第一委员会有关南极的实质性服务、秘书长向大会的报告和信息资料的准备提供了款项。因此,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A/C.1/46/L.50,预期没有方案预算影响。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把决议草案A/C.1/46/L.50付诸表决。要求进行唱名表决。

进行了唱名表决。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被主席抽签抽中,被要求首先投票。

赞成: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佛得角、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塞浦路斯、埃及、埃塞俄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

加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

反对: 无。

弃权: 阿富汗、爱尔兰、列支敦士登、马耳他、巴布亚新几内亚、葡萄牙、土耳其、乌克兰。

决议草案A/C.1/46/L.50以65票赞成、零票反对、8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对决议草案A/C.1/46/L.51作出决定。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凯拉迪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 关于南极洲问题的决议草案A/C.1/46/L.51由加蓬代表以属于非洲国家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名义,于1991年11月20日在第一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上提出。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将决议草案A/C.1/46/L.51付诸表决。

有人要求进行唱名表决。

进行了唱名表决。

经主席抽签,埃塞俄比亚第一个表决。

在唱名表决中,下列会员国宣布它们不参加表决: 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白俄罗斯、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厄瓜多尔、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印度、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秘鲁、波兰、大韩民国、西班牙、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后来缅甸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愿想投赞成票。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佛得角、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

反对：无

弃权：爱尔兰、列支敦士登、马耳他、巴布亚新几内亚、葡萄牙、乌克兰。

决议草案A/C.1/46/L.51以73票赞成、零票反对、6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请希望解释其投票立场的代表团发言。

贝利纳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对决议草案A/C.1/46/L.51投了赞成票，该决议草案是由加蓬代表属于非洲国家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提交的，是由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介绍的。我国政府想要表明，它希望该决议草案将加强国

在唱名表决过程中，下列会员国宣布它们不参加表决：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科特迪瓦、捷克斯洛伐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大韩民国、西班牙、瑞典、土耳其、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际社会要求南非政府结束非正义的种族隔离制度的呼声。因此,我国投赞成票决不意味着我国对在关于从国际条约中产生的义务方面的可适用的国际法表示质疑。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结束关于议程项目66的审议。

下午1时05分散会